

大埔教墟公立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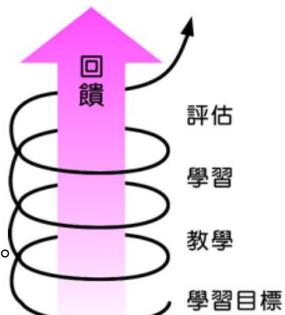
校本評估政策(2025-2026 年度)

評估是課程、學與教及評估循環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學校透過評估搜集學生學習過程中的學習成果作為學習顯證，審視學生表現，為學生提供適時和優質回饋，讓他們了解自己的學習進程，調整學習策略，改善或延展學習，達至「評估求進」。學校和教師透過整合和分析評估數據，掌握學生的實際學習需要和學習難點，優化學校課程及學與教策略，協助學生在知識、技能、價值觀和態度上得到均衡的發展。家長亦可透過評估了解子女的學習情況，適當運用教師的回饋和建議，作出相應配合。

(一)評估的目的

讓學生

- 了解學習目標，以及個人的學習進展情況；
- 了解個人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
- 找出個人的學習需要和改善學習的方法，並逐步做到自主學習。



讓教師和學校

- 診斷學生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
- 向學生提供有效益的回饋和具體建議，讓他們知道如何改善學習；
- 審視學校的課程成效和提升教學質素；
- 檢視及修訂學習目標、對學生的期望、課程設計及內容、教學策略及活動等，使更能配合學生的需要和能力，從而促進學生學習，提高學與教的成效。

讓家長

- 了解子女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
- 考慮如何透過學校合作，改善子女的學習；
- 對子女有合理的期望。

對學習的評估

學習

評估

促進學習的評估

評估

學習

作為學習的評估

評估

學習

按評估目的，評估模式可分為以下三種：

對學習的評估 Assessment of learning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目的是選拔和問責，聚焦於提供關於學生學習成就的有效及可靠證據。總結學生階段性的學習成果屬總結性評估的紙筆評估如測驗、考試等就某一時刻（例如完成某課題的教學後、學期或學習階段完結時）學生在學習目標、學習重點或 水平上的學習成果提供證據，以作相應決定屬總結性，往往以分數、等級或證書表示評估結果
促進學習的評估 Assessment for learning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目的是支持學習，通常由教師主導，主要是基於評估數據，提供適時和優質的回饋，以幫助 學生改善學習，教師改進教學。透過回饋為學生在整個學習進程中提供協助和改善建議屬進展性評估的學習單元評估、專題研習等持續地蒐集有關學生的學習進展的資料，以提供適時和優質的回饋，讓學生改善學習，亦讓教師完善課程規劃和教學策略屬進展性和把評估融入學與教之中
作為學習的評估 Assessment as learning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目的也是支持學習，但以學生為主導，要求學生主動實施評估，蒐集資料，評估自己或同儕的學習成效，反思和調整學習策略以促進學習。學生在學習過程中學習檢視自己或同儕的學習效能，反思和調整學習策略學習日誌、自評和同儕互評等策略學生利用課業和所得的回饋提升自身的學習屬進展性，鼓勵學生了解自身的學習情況，評估學習效能，調整學習策略，規劃跟進學習活動和訂定往後的學習目標和策略。

(二) 評估原則：

評估的實施方式

1. 多方參與

教師評估、家長評估、同儕互評和自我評估等。

2. 多元化的評估方式

不同的評估方式會有不同的效能，教師宜因應不同的評估重點及目的，採用多元化的評估 方式，讓不同學習風格的學生展示所學，以照顧學生的多樣性。總結性評估及進展性評估如：課堂觀察、提問、開放式問題、探究式課業、專題研習、生活實踐、閱讀報告、學習歷程檔案等。

制定學校評估政策

學校成立評估決策小組，制訂能配合課程改革目標的清晰目標，共同訂定各級別、各科目適切的評估準則，依據已達成的共識，制訂一套公平的評估機制，讓所有學生都有機會得到全面的評估，並透過研討會、簡介會或通告向家長詳情解釋評估模式或評估安排。

配合課程改革、促進教與學

學校課程已制訂了學習目標和重點（例如知識、能力、價值觀和態度等各方面），以說明學生應學習的內容。以評估來收集學生學習的顯證，須因應預期學生的學習（即學習目標、內容等）和學習過程而設計，才可以回饋教師和學生，作為改善學習與教學的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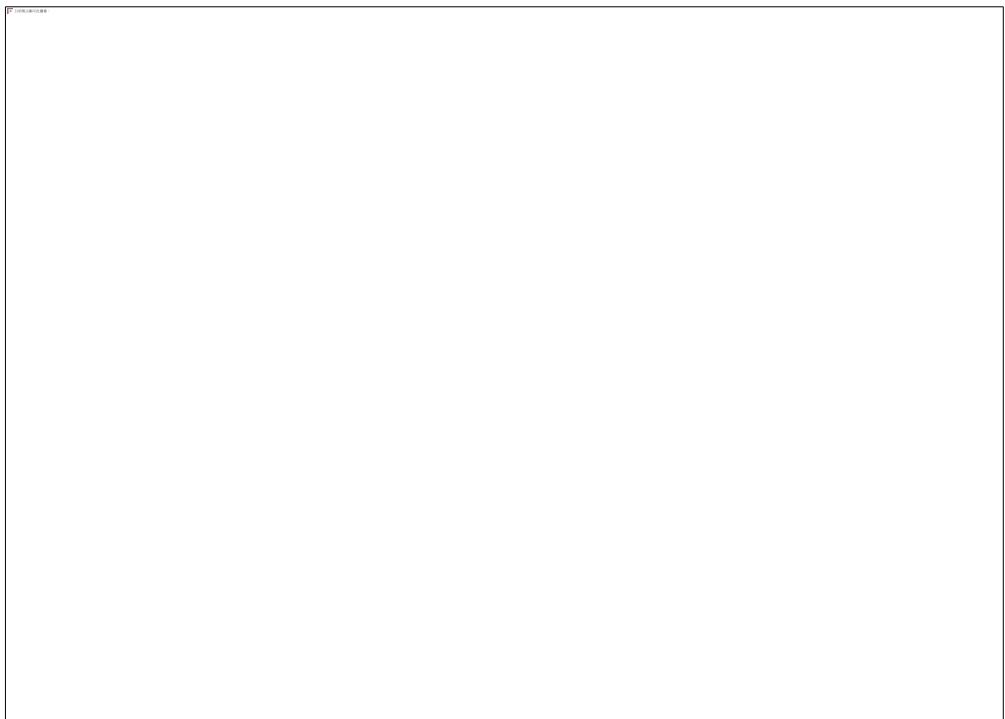
涵蓋多元化表現

施行合適的評估策略時，應區分和善用「進展性評估」及「總結性評估」兩種模式。「促進學習的評估」屬進展性，而「對學習的評估」則屬總結性。兩種模式具有不同目的—進展性評估是搜集學生的學習顯證，並給予回饋，以促進學習；總結性評估是在教學單元、學期或學年終結時進行，以總結學生的學習表現或成果。

公平、公開、公正

- 所有老師及職工在新入職時須填報「利益衝突申報表」，並於每學年更新。
- 所有學生同時參加同一考試，同一試卷、同時舉行。
- 科任老師不負責本班監考工作。
- 評分準則劃一。

學校實施評估理念架構



(三) 評估類型

本校已制定課程的學習目標和重點，以說明學生應學習的內容。評估則是通過搜集學生在各方面(包括學習過程和學習結果)的學習顯證，然後詮釋資料，判斷學生的表現，作為改善學與教的基礎。評估是課程、學與教及回饋循環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本校的評估類型分為兩種：進展性評估、總結性評估。

進展性評估

評估並不能視為「增益」或「抽離」活動。它應該結合在恆常的學與教活動中，讓學生主動參與箇中歷程，又能掌握和監察自己的學習表現。

在課堂中，教師利用有層次的提問，鼓勵學生回答、說出意見和提議。教師在師生的互動過程中，了解學生的學習進度和表現。學生亦能在教師的回饋中強化自己的學習。在專題研習的過程中，教師鼓勵學生進行自我檢視與評估，從而促進學習。

進展性評估的不同模式舉隅

- | | | | |
|---------|----------|-----------|------------|
| (1)課堂提問 | (2)討論及匯告 | (3)學生課堂表現 | (4)堂課及家課 |
| (5)專題研習 | (6)課堂小測驗 | (7)網上測試 | (8)實驗及探究活動 |
| (9)自評互評 | (10)生活實踐 | | |

總結性評估

一般在完成一個學習單元、學期完結及學年末以測驗和考試的方式進行。這種評核方式不能即時對改進教學方案給予回饋，但卻能讓學生知道自己在一個時段內學到甚麼，達到甚麼水平，是否能應用所學。

從總結性評估回饋課堂教學

總結性評估可協助教師：

- 了解學生在學習上的進程和困難（進行系統分析，找出學習難點）；
- 改進教學和修正課程設計（利用評核的紀錄作為選擇課堂活動及資源的指引）；
- 向學生提供進一步的學習信息（採用打分數／數量化的表述／敘述性報告顯示成績）。這些信息可以成為一種鼓勵和學習動力，能幫助學生發展一生受用的學習技能。



(四)本校各學科評估

本校全年各科學習評估總表

科目及類型/範疇		第一學段 學習評估	第二學段 學習評估	第三學段 學習評估	備註			
中文	讀本	P1(模擬)P2-6✓	✓	✓	1. 中作提前評估 2. 中文科每學段設兩次小挑戰一次小測(分數不計算於成績表)			
	中作	P1(模擬)P2-6✓	✓	✓				
	中默	P2-4✓&P1, 5-6✗	P1-4✓&P5-6✗	P1-4✓&P5-6✗				
	聆聽	P1✗&P2-6✓	✓	✓				
	*說話	P1✗&P2-6✓	✓	✓				
英文	讀本(連寫作)	P1(模擬)P2-6✓	✓	✓	英文科每學段設兩次小測(分數不計算於成績表)			
	英默	P2-4✓&P1, 5-6✗	P1-4✓&P5-6✗	P1-4✓&P5-6✗				
	聆聽	P2-6	✓	✓				
	*說話	P2-6	✓	✓				
數學	P1(模擬)P2-6✓	✓	✓	每學段設兩次小測(分數不計算於成績表)				
常識 (P.2,3,5,6)	✓	✓	✓					
英常 (P.2,3,5,6)	✓	✓	✓					
人文 (P.1,4)	P4	P4	P4	P1 以多元評量評估學生，成績表顯示等級不佔分數比例				
科學 (P.1,4)	P4	P4	P4					
英科 (P.1,4)	P4	P4	P4					
普通話	*筆試	P2-6✓	✓	✓	P1-5 成績表顯示等級不佔分數比例 P6 呈分比例佔 1			
	*說話	P1(模擬)P2-6✓	✓	✓				
	生活實踐	P6	P6	P6				
電腦	實作任務	✓(課業形式)	✓(課業形式)	✓(課業形式)	成績表顯示等級不佔分數比例			
音樂	歌唱	P1✗&P2-6✓	✓	✓				
	節奏樂伴奏	✗	P1-2	P1-2				
	律動創作	✗	P1-2	P1-2				
	直笛演奏	P6	P3-6	P3-5				
	筆試	P6	P6	P3-5				
	課堂實踐	P1✗&P2-6✓	✓	✓				
體育	技巧/體適能	✓(1+1)	✓(1+1)	✓(1+1)	1+1:一項體適能及一項技能			
	知識評估	P3-4	P3-4	P3-4				
	生活實踐	✓	✓	✓				
視覺藝術	指定作品	✓(1+1)(隨堂)	✓(1+1)(隨堂)	✓(1+1)(隨堂)	1 平面+1 立體			
	生活實踐	✓	✗	✗				
生活與科技	實作評估	P1-6 全年進行			成績表顯示等級不佔分數比例			
	匯報及研習	P1-2✗ & P3-6 下學期末進行						
	知識與技能 紙筆評估	P1-2✗ & P3-6 全年進行						
生活教育		以「課堂觀察」、「工作紙」、「家長評鑑」及「學生自評和互評」作評估。						

一年級第一學段不設總結性紙筆評估

* 五年級第三學段、六年級第一、二學段為呈分試。

2025-2026學年度起，全年評估次數由四次減少至三次。

各科評估政策(詳見各科評估指引)

- 選用多元的評估方法，以評估學生的學習表現，包括過程和結果，並照顧學生不同的潛

- 質、能力及需要。
2. 評估範圍、重點及形式、評分標準等，由有關科目的教師共同商議決定，並統一辦理，以上各科有關評估事宜詳列於「各科教師手冊」。
 3. 另本校由課程主任及學生輔導主任負責協調及處理弱視、弱聽等特殊需要的學生，並在評估時作出相應的安排。
 4. 同一科目的評估及評分標準皆一致，並切實執行，力求公正。不同班別的整體評估結果，會經由科任及課程主任作檢視，如發現個別班別的整體結果有異常現象，將由同級評卷教師覆核，有需要時，將由校長、課程主任及評卷教師及校外專家以專業判斷，並作出適當的處理。

進展性評估的處理

1. 學校透過學期初的家長座談會、通告及「各科評估指引小冊子」，通知各級家長有關持續評估的程序及比重。
2. 由於各級各科生活實踐分的比重有所不同，故課程組會將「各科評估指引小冊子」於學期初分發給全校學生，以便學生及家長更了解評估的細則及用作紀錄生活實踐分之用，
3. 學校會用不同形式的評估活動作進展性評估，例如：專題報告、觀察態度及紙筆測驗等。

知會家長

新學期開始前，各科會進行科務會議，會議中各教師會因應科目的課程發展及學生的強弱項，為各級學生擬定不同的評估重點、形式、範圍等。接著由科組長作統整，並將有關之詳情交課程組。最後課程組會將各科評估細則及指引統合成校本的「各科評估指引小冊子」，通知家長及學生，以便他們能及早作好準備。同時，校方亦會於學期初的家長座談會中，向家長清楚解釋有關內容及要學生填寫小冊子時須注意的事項。

補考

1. 如有學生缺考，不設補考（呈分試除外）。如有特殊情況，請向校長報告。
2. 評估時學生遲到補考原則：所有筆試，包括中文、英文、數學、常識、人文、科學、英人文、普通話、音樂、默寫及聆聽，若學生遲到首半段時間內，可獲准參加評估，但不獲補時；於進行超過一半時間才抵達，將不能參加評估，並列作缺席；默寫及聆聽內容不會為遲到學生重讀或重播。

呈分試補考安排

為避免學生因病缺考呈分試而影響升中派位，缺考學生會安排補考。

1. 缺考學生會安排在考試完結後的第一天進行補考。
2. 缺考學生必須呈交醫生證明文件才會安排補考。
3. 呈分試擬卷老師負責另擬一份新試卷。
4. 若學生缺考試卷數目過多，未能在一天內完成，會另作商議。

(五) 支援有需要學生評估安排

按平等機會的原則，學校應確保其考核機制能公平地對待所有學生，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SEN)，本校按學生的需要為他們提供特別的考試安排。按不同年級的需要提供支援，包括：抽離原班加時、抽離原班加讀卷及放大卷等。

特殊學習需要學生(SEN)的支援：

- 根據「學習支援組」訂定的支援學生名單，及由教育心理學家建議的評估調適措施，調配校內資源以落實有關支援安排，例如：加時作答、讀卷、放大卷等。
- 在落實有關安排前，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須知會學生、其家長、班主任及該科任教師。
- 獲支援的學生，其成績表上不會作特別顯示，因為他們的評核目標與正常試卷的評估目標基本上相同。

(六) 幼小銜接

為讓一年級學生對學習與評估有更好的適應與銜接，一年級第一學段不設總結性紙筆評估，中文、英文、數學科設模擬擬估模擬評估練習，教師將會讀出試卷並指導學生於課堂期間完成，有關練習不計算成績，也不設成績表。期望透過完成模擬評估練習，學生可以有更好的準備，順利過渡至小學的評估模式。

年級	學段	讀卷方式
一年級	全年	全卷讀
二年級	第一學段	讀大題目